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 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卫生健康办公室，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关于开展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工作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23〕18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报名时间

2023年3月27日—4月10日（4月10日17:00时截止报名）。

二、受理报名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民路2号区政府大楼十楼区卫生健康局中医药科。联系人：陈小姐，咨询电话：22833371。

三、申报条件和要求

严格按照严格按照《关于开展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工作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23〕18号）明确的申报条件、指导老师、推荐医师、推荐患者的条件和要求等

提交申报材料。

四、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一式 8 份，用 A4 纸双面打印或复印，按照按照《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表格》顺序排列，每页标注页码，装订成册，装入文件袋中，文件袋统一贴《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文件袋封面页》。另提供申报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白底彩色照片 3 张，照片背面填写：申报人姓名+佛山市顺德区。

五、形式审查：报名现场主要进行报名材料的形式审查，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以及报名材料显见不真实的，不予接收材料，并当场告知原因或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报名者可以补正资料，并在 2023 年 4 月 10 日 17:00 时前再次提交申报材料。2023 年 4 月 10 日 17:00 时后不再接收申报材料。

六、资格审查：我局将于 2023 年 4 月中下旬组织开展“2022 年度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报名”材料初审工作。重点审查（一）报名资料是否真实；（二）报名人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三）指导老师、推荐医师、推荐患者等是否符合要求。对报名资料存在弄虚作假的，不予受理，取消本年度报名资格，同时将名单上报市卫生健康局。材料初审不合格的，我局将书面说明不合格原因连同申报材料一并退回报名人。

附件：1.关于开展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

格考核报名工作的通知

- 2.广东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
报名表格（2022年版）
- 3.相关文件

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2月20日

